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概述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控股子公司合肥城建巢 湖置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巢湖置业")为巢湖琥珀新天地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主体。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 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, 同意巢湖置业向其持有20%股权的股东安徽省国招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 招投资") 提供总额 9,030 万元的财务资助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6 日刊载于巨潮咨询网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031)。鉴于国招投资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的需要,巢湖置业拟对国招投资提 供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,展期期限12个月,展期期间仍按年利率4.35%收取资 金占用费。

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 会第三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》, 同意巢湖置业为国招投资提供的财务资助展期12个月。根据据深交所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公司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 法》,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:安徽省国招投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4000070925412F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注册资本: 10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: 2013年6月13日

注册地址: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

法定代表人: 顾凌波

经营范围:项目投资及咨询服务,项目管理,房屋租赁服务。

基本财务状况: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,国招投资总资产 363, 290, 351. 91元,总负债 223, 517, 834. 09元,净资产 139, 772, 517. 82元。2019 年 1-7 月实现营业收入 1, 167, 771. 96元,利润总额 17, 030, 259. 14元,净利润 15, 381, 977. 18元。

三、、交易的主要内容

巢湖置业对国招投资提供的财务资助 9,030 万元进行展期,展期期限 12 个月,展期期间的年利率为 4.35%。

四、风险防控措施

国招投资以其持有的巢湖置业20%股权及未来分红收益作为担保。

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,合肥城建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对外累计提供的财务资助金额为9,030万元。合肥城建对外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情况。

六、董事会意见

合肥城建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国招投资财务资助展期,有利于合作事项顺利推进,展期期间仍按年利率 4.35%收取资金占用费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财务资助展期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,本次财务资助展期风险可控。

合肥城建承诺: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,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,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、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、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。

七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本次财务资助展期有利于合作事项顺利推进,同时也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。我们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;
- 3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;
- 4、财务资助展期协议;
- 5、担保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

